

新竹縣 112 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

教師數位增能工作坊_PaGamO A2 研習及講師培訓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112 年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

貳、目標：

- 一、配合教育部數位學習精進方案，擴大縣內培訓規模，提升教師數位教學能力，並將專業能力在課堂中實踐有效教學，協助學生自主學習以提升學習成效。
- 二、透過專業的講師團隊示範多元之數位學習平台與軟體，以及分享實務教學案例，促進縣內教師落實數位教學。
- 三、透過專業培訓成為縣內講師團隊，以及分享實務教學案例，促進縣內教師落實數位教學。

參、計畫辦理：

一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 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 主辦單位：新竹縣政府教育局
- (三) 承辦單位：新竹縣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二、研習課表：

辦理時間	課程主題	課程代碼	地點	人數限制
113 年 2 月 21 日 (星期三) 13:30-16:30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 PaGamO 平台基礎教學 及應用	4210339	新竹縣 華興國小 美術館	40
113 年 3 月 6 日 (星期三) 13:00-16:00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 PaGamO 平台基礎教學 及應用	4210340	新竹縣 中興國小 三樓視聽教室	120
113 年 3 月 20 日 (星期三) 13:30-16:30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 PaGamO 平台基礎教學 及應用	4210341	新竹縣 興隆國小 資訊教室 A	30
113 年 3 月 30 日 (星期六) 09:00-16:00	PaGamO 平台 講師培訓	4210342	本中心 第二電腦教室	30

三、參與對象：本縣公私立國中小與完全中學教師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請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。

五、平日全程參與研習人員，本案同意核予本縣所屬學校教師公假登記、課務派代及研習時數；另假日參與研習者，於活動結束後 2 年內依實際研習時數核實補休，惟課務請自理。

私立學校請學校惠允公假出席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1. 需具備「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 PaGamO 平台」時數認證，才可參與 PaGamO 平台講師培訓。

2. 非電腦教室場地，請自行攜帶筆電或平板。

七、聯絡人：本中心數位學習辦公室 林奕亨老師 (03)5962103-213。

八、課程大綱：

課程主題	課程大綱
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 PaGamO 平台基礎教學 及應用	1. PaGamO 平台介紹+遊戲介面操作實務 2. PaGamO 教師後台操作實務 3. PaGamO 導入課堂教學經驗分享 4. Q/A
PaGamO 平台 講師培訓	上半場 9:00-9:30 破冰暖場、PaGamO 介紹 9:30-10:30 如何進行一堂 PaGamO 課程 10:30-11:30 PaGamO 任務模式與自建題庫 11:30-12:00 PaGamO 教學應用分享 下半場 13:00-13:30 講師實務說明 13:30-15:30 PaGamO 平台教學試講 15:30-16:00 講師行前注意事項及 QA